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67/00-01號文件

檔 號：CB1/PL/PLW/1

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00年10月10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10時4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鄧兆棠議員(主席)
劉炳章議員(副主席)
何鍾泰議員
涂謹申議員
黃容根議員
劉皇發議員
石禮謙議員
葉國謙議員

缺席委員：霍震霆議員
譚耀宗議員
陳偉業議員

列席秘書：總主任(1)1(署任)
余麗琼小姐

列席職員：助理秘書長1
吳文華女士

高級主任(1)2
鄧曾藹琪女士

I. 選舉正副主席

2000至2001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選舉，由在已加入事務委員會的立法會議員中排名最先的何鍾泰議員負責主持。何議員根據《內務守則》附錄IV所載的選舉程序，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主席人選。

2. 葉國謙議員提名鄧兆棠議員，劉皇發議員附議。鄧議員接納提名。涂謹申議員提名沒有出席會議的陳偉業議員。涂議員表示陳議員已接納他的提名。該項提名得到石禮謙議員附議。

3. 由於有兩項提名，何鍾泰議員宣布以不記名方式就有關提名進行投票。經投票後，何鍾泰議員宣布鄧兆棠議員共得5票，陳偉業議員共得兩票。何鍾泰議員宣布鄧兆棠議員當選為2000至2001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

4. 鄧兆棠議員接手主持會議，並請委員提名副主席人選。石禮謙議員提名劉炳章議員，何鍾泰議員附議。由於再無其他提名，主席宣布劉炳章議員成為2000至2001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II. 2000至2001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

5. 委員商定，事務委員會將於每月首個星期一上午8時30分舉行例會。

6. 委員察悉，事務委員會定於2000年10月18日(星期三)上午10時15分舉行會議，聽取工務局局長及規劃地政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00年施政報告所作的簡報。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7. 委員同意在2000年11月6日(星期一)上午8時30分舉行事務委員會首次例會，討論下列事項：

- 《市區重建局條例》制定後的工作進展；
- 西區的發展；及
- 把工務局總助理局長(專業事務)的職位由總工程師職級(首長薪級第1點)提升至政府工程師職級(首長薪級第2點)以便向內地推廣香港的建造服務業。

8. 委員又同意要求政府當局就有關《城市規劃條例草案》的工作進展作出書面回覆，然後才決定如何繼續處理此事。

IV. 其他事項

9. 議事完畢，會議在上午11時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0年10月18日